

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

关于报送 2025 年报考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抗疫一线人员认定名单的公示（第二批）

根据《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关于聚焦一线贯彻落实保护关心爱护医务人员措施的通知》（国发明电〔2020〕10 号）对一线医务人员的界定条件，对符合报名条件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晋升高一级职称可以提前一年申报参加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公示时间从 2024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7 日止。
若对公示名单有异议，请于公示期间向纪检室 (2390917) 反映。

附：珠海市报考 2025 年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新冠肺炎抗疫一线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名单汇总表（第二批）



珠海市报考2025年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新冠肺炎抗疫一线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名单汇总表(第二批)

[illegible]